

天津市招生委员会 高等学校招生办公室文件

津招办高发〔2018〕29号

市高招办关于做好2019年 天津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 全市统一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区招生办公室、各有关普通高校及中学：

2019年天津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定于2018年12月16日举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

2019年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包括美术与设计学类、戏剧与影视学类（不含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）、舞蹈学类专业。

（一）美术与设计学类

美术与设计学类市级统考科目为速写、素描、色彩三科。各科目满分均为 100 分。各科目考试范围、内容及要求见《天津市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美术与设计学类专业考试大纲》。

美术与设计学类全市统一考试于 2018 年 12 月 16 日在天津师范大学、天津师范大学南开附属中学和张家窝中学举行。考生须持身份证、美术与设计学类全市统一考试考生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。

（二）戏剧与影视学类

戏剧与影视学类考试形式为闭卷考试，考试时间 180 分钟，试卷总分 200 分。戏剧与影视学类各科目考试范围、内容、要求及评分标准见《天津市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戏剧与影视学类专业考试大纲》。

戏剧与影视学类全市统一考试于 2018 年 12 月 16 日在天津理工大学举行。考生须持身份证、戏剧与影视学类全市统一考试考生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。

（三）舞蹈学类（非体育舞蹈专业）

舞蹈学类（非体育舞蹈专业）考试形式为面试。每 8 名考生为一组，每组考核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，总分 100 分。专业考试范围、内容、要求及评分标准见《天津市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舞蹈学类专业考试大纲》。

舞蹈学类（非体育舞蹈专业）专业全市统一考试于 2018 年 12 月 16 日在天津师范大学举行。考生须持身份证、舞蹈学类

(非体育舞蹈专业)专业全市统一考试考生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。

(四) 舞蹈学类(体育舞蹈专业)

舞蹈学类(体育舞蹈专业)考试形式为面试。每6名考生为一组,每组考核时间不超过20分钟,总分100分。专业考试范围、内容、要求及评分标准见《天津市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体育舞蹈专业考试大纲》。

舞蹈学类(体育舞蹈专业)全市统一考试于2018年12月16日在天津师范大学举行。考生须持身份证、舞蹈学类(体育舞蹈专业)全市统一考试考生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。

考前,考生可凭考生号及身份证号登录招考资讯网(www.zhaokao.net)查询本人的考场信息。

二、成绩公布

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成绩于2018年12月底在招考资讯网(www.zhaokao.net)公布。考生可凭考生号及身份证号上网查询,也可到报名单位查询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是普通高考的重要组成部分,各区招办要高度重视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相关工作,切实加强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政策宣传,通过各种方式加强对考生考风考纪教育、诚信考试教育和警示宣传教育。

2. 有关普通高校及中学要按照普通高考考试管理相关规

定，精心组织，切实加强考试安全保密管理，规范考场的设置与管理，考试须在标准化考场内进行；严格按照规定选聘考官、考务人员和监考人员，加强业务培训、严肃工作纪律，圆满完成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组织工作。

3. 有关普通高校及中学要加强考场内考风考纪管理，严格执行考生凭考生证和身份证参加考试的规定；规范违规行为处理工作流程，对艺术类专业全市统一考试中的各种违规行为，须严格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3号）进行处理，并做好各类违规证据的收集和整理。

2018年11月2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（共印45份）

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办公室 2018年11月22日印发
